



个人保险索赔申请表

请详细填写此表，并连同后页所列索赔文件于索偿事由发生 30 天内交到以下地址。根据案情需要，本公司有权要求进一步提供文件和资料。
请选择您的保单购买地：默认理赔服务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 5 楼，邮编：200122 美亚保险北中国区理赔中心 传真：+8621 - 3857 8438 / +8621 - 3857 8111	或	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 374 号瑞安广州中心 10 楼 04-07 单元，邮编：510030 美亚保险南中国区理赔中心 传真：+8620 - 2882 5818
---	---	---

被保险人资料

保险单号码	姓名	身份证/护照号码
性别 / 年龄 / 职业	联系电话	手机
电邮地址	通讯地址/邮编	

银行账户资料 赔款将通过银行转账支付，请务必详细填写！

户名	开户银行（必须填写开户行所在的省和市）	账号
----	---------------------	----

申请赔偿事由

事故发生地点	事故发生日期 / 时间	
请详细描述申请赔偿事由		
证人姓名	地址	联系电话

其它保险 - 如果本次损失可向其他保险公司索赔，请说明：

保险公司	保险单号码	索赔项目
索赔/已赔付金额		

索赔项目 / 索赔文件 / 索赔金额

- 一般索赔文件（所有索赔均须提供）
1. 银行存折/银行卡复印件
 2. 被保险人（及其监护人，如被保险人为未成年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
 3. 被保险人与其监护人的关系证明复印件（如适用）

索赔项目 / 索赔文件 / 索赔金额			
√	索赔项目	索赔文件	索赔金额
	财物损失	1. 财物损失清单（请填写下表） 2. 显示受损程度的照片 3. 受损物品原始购买发票原件 4. 维修或重置受损物品的发票原件 5. 警方证明/报案回执原件（如发生被盗或被抢） 6. 其它本公司要求的文件	
	个人责任	1. 财物损失清单（请填写下表） 2. 显示意外发生现场及第三者的财物损失或身体所受的伤害的照片或其它证明材料(如有) 3. 抗辩费用发票原件（如适用） 4. 赔偿协议原件/判决书、裁决书或调解书原件 5. 赔偿给付凭证原件 6. 其它本公司要求的文件	

财物损失清单		
受损财物名称	购买日期	购买金额

反保险欺诈提示

诚信是保险合同基本原则，涉嫌保险欺诈将承担以下责任：

【刑事责任】进行保险诈骗犯罪活动，可能会受到拘役、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的刑事处罚。保险事故的鉴定人、证明人故意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为他人诈骗提供条件的，以保险诈骗罪的共犯论处。

【行政责任】进行保险诈骗活动，尚不构成犯罪的，可能会受到 15 日以下拘留、5000 元以下罚款的行政处罚；保险事故的鉴定人、证明人故意提供虚假的证明文件，为他人诈骗提供条件的，也会受到相应的行政处罚。

【民事责任】故意或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保险公司不承担赔偿或给付保险金的责任。

声明及授权

本索赔申请表签署人（等）谨此声明，就我等所知所信，以上陈述绝无虚假和隐瞒，且已阅读并知晓以上《反保险欺诈提示》。我（等）明白保险合同的各项规定，不因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贵公司”）代表提供或制备本表或贵公司接受或保留索赔证明，而受任何影响。

本索赔申请表签署人（等）授权任何机构、组织或人士（包括但不限于警方，医院等），向贵公司或其代理人提供与本次索赔或保险公司追偿权相关之记录或资料，不得撤回，即使本人/被保险人死亡或丧失民事行为能力，此授权仍然具有法律效力，而本人/被保险人之继承人及受让人也会受本授权约束。本授权之复印件与原件同属有效。

本人同意美亚财产保险有限公司为遵守相关法律（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的要求，而向第三方披露本人的信息资料，但仅限于法律的最低要求。

被保险人签署

监护人签署（若被保险人为未成年人）

与被保险人关系

日期

日期